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文件

沪交医〔2018〕8号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关于陈怡绮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院（系）、所，院本部机关各部、处（室）、中心：

经公开招聘、考察、公示，医学院党委常委会讨论决定：

陈怡绮同志任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儿科学院专职副院长
（副处级，试岗一年）。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

2018年1月16日

抄送：上海交通大学。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8年1月30日印发
